

憲法訴訟陳報更正狀

聲 請 人 杜明志 (杜明郎、杜明雄之胞兄)

訴訟代理人 周聖錡律師

設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1段189號11樓C2

電話：06-2135390／0980460500

1 為當事人聲請解釋憲法事件，謹依法陳報更正事：

2

3 緣聲請人杜明志前於111年10月6日向 鈞院寄出憲法訴訟陳述

4 意見書，惟該份書類狀尾之聲請人欄位誤繕為「連國文」，特此具

5 狀更正為本案聲請人「杜明志」，謹請 鈞院鑒核。

6

謹 呈

司法院憲法法庭 公鑑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0 月 7 日

聲 請 人 杜明志

訴訟代理人 周聖錡律師

